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9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海德化工管理人缴纳重整投资保证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4500万元重整投资保证金。

● 风险提示：公司目前正在协助管理人制定重整计划草案，然而重整计划草案尚需经过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且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公司方能正式成为海德化工的重整投资人。再者，公司尚未与管理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方式与重整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 一、相关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的议案》，同意公司参加海德化工破产重整投资人的招募，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参与投资人遴选、编制竞价文件、评审投资候选人等工作。该事项的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2年9月15日，公司收到了海德化工管理人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经三轮遴选，公司已被确定为海德化工的重整投资人。

2022年9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海德化工管理人缴纳重整投资保证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4500万元重整投资保证金，之前已缴纳的500万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后直接转为重整投资保证金，因此本次重整投资保证金合共5000万元。

在重整计划草案经债权人会议二次表决通过且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公司将正式成为海德化工重整投资人，上述5000万元保证金将转化为重整投资款。

## 二、关于重整投资保证金的退还

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向管理人发送《关于海德化工重整保证金退还问题的咨询函》，针对5000万元重整投资保证金的全额无息退还提出详细询问，2022年8月24日公司收到管理人答复如下：

1. 若基于公司所报重整投资方案拟制的重整计划草案提交债权人会议二次表决未获通过，管理人决定不向法院申请批准重整计划草案的，予以退还；如果管理人向法院申请批准重整计划草案的，在法院批准前公司明确不再继续参与重整的，予以退还，管理人随即向法院撤回申请；如果法院已经批准的，则不予退还。

2. 若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得人民法院批准，重整投资保证金予以退还。

3. 若公司与破产管理人未能就重整投资协议达成一致，且公司的主张合法、合理、未违反其所报重整投资方案，重整投资保证金予以退还。

## 三、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正在协助管理人制定重整计划草案，然而重整计划草案尚需经过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且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公司方能正式成为海德化工的重整投资人。再者，公司尚未与管理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方式与重整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